

要求政府停止削減社會服務資源

背景

由於香港經濟轉型及不景氣，社會服務在過去數年的需求與日俱增，社會危機更日益嚴重。社會服務團體在過去幾年一直本著與市民共渡時艱的精神，積極承擔進行各種服務重整，以更有效服務市民及運用公共資源，並先後四年推行資源增值計劃，更率先接受「整筆撥款」計劃，間接為社會服務開支設定上限，而現時聘請的員工薪酬大部分已大幅調低。據社聯、社協及社總資料，削資情況如下：

資源緊絀

由 2000 年開始，已推行及已決定削減的社會服務資助已近四分之一。現時政府計劃再次削減有關資源高達 10%，令社會服務團體將被削減總數超過三分之一的資源，將大大影響社會服務的水平。以下為政府削減資源的情況：

已推行/已決定

2000 – 03	資源增值	已推行	- 5.0%]
2002 – 03	薪酬調整	已推行	- 3.0%]
2003 – 04	資源增值 薪酬調整	已推行 已推行	- 1.8%] 累積為 23.8%*
2004 – 05	薪酬調整	已決定	- 3.0%]
2006 – 07	有關整筆撥款的措施	已決定	- 8.0%]

計劃中

2004 – 05	削減開支 -	計劃中	- 3.0%] 政府建議再
2005 – 08	削減開支	計劃中	- 7.0%] 削減 10%
政府削減資助總數約為：			<u>- 33.8%</u>

服務影響

從以上數字可見，社會服務團體在未來幾年被削減資源的幅度將愈來愈大，一定會大大影響弱勢社群使用社會服務的機會。已知受影響的服務包括：

- 政府將停止資助五間單親中心、四間新來港人士服務中心、暫託幼兒服務等

- 其他服務亦將受到影響，例如嚴重弱智人士宿舍的輪候時間已達五年，在缺乏資源及規劃下，嚴重弱智人士將輪候更長時間
- 社會服務團體將可能減低服務水平，例如接載傷殘人士參加活動或做義工，令他們減少參與及融入社會的機會
- 社會服務團體更難減免貧困家庭的費用，例如兒童興趣班及補習班，令他們更難享有足夠的發展機會；部分社會服務團體為了維持服務水平，可能被迫增加收費，直接基層市民將接受服務的機會。

社工壓力

社會服務團體現時聘請的員工薪酬已經與公務員脫鉤，多採用有期限合約，且工資可能比政府標準低三至四成。但更令人憂慮的是，由於缺乏資源，社會工作者及社會服務從業員的工作壓力愈來愈大，每一個人都要兼負不同職責，百上加斤，難以維持服務質素。事實上，近期不少研究均指出社會工作者面對極大精神及工作壓力：

- 社會工作者出現精神困擾危機的比率是其他市民的三倍
- 社會服務機構員工的工傷個案在五年間上升 109%。

要求及建議

區議會通過下列動議：

「社會服務機構及員工已竭盡所能，回應社會需要。面對各種社會危機，我們要求政府：

- 不再削減社會服務資源；
- 重新檢視資助制度，盡快與業界商討 04-09 年的社會服務需求及所需資源；
- 提出具體措施，動員社會共同承擔扶助弱勢社群。」

本文件提交二〇〇四年二月二十六日油尖旺區議會供全體議員討論及議決。

提呈人：吳寶珊、許德亮、秦寶山

二〇〇四年二月十二日

- 煩請邀請社會工作者總工會負責人，講解對社會福利機構的影響。
- 邀請衛生福利及食物局或社會福利署解釋其政策。